

##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比例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88）（以下简称“本次减持计划”），公司持股比例5%以上股东董爱民先生计划以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4,550,03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52%。

公司于2019年1月2日收到公司股东董爱民先生出具的《减持股份告知函》，截至2018年12月28日，本次减持计划股份减持数量已过半。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董爱民	大宗交易	2018年12月27日	2.460	3,920,000	0.4090
	竞价交易	2018年12月28日	2.633	6,582,600	0.6868
合计	--	--	--	10,502,600	1.0958

#####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前		减持后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董爱民	无限售流通股	14,550,039	1.5181	4,047,439	0.4223
	高管锁定股	43,650,115	4.5543	43,650,115	4.5543
合计	--	58,200,154	6.0724	47,697,554	4.9766

##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

2、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本次减持变动后，董爱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47,697,554 股，占公司总股本 4.9766%，不再为公司持股比例 5% 以上股东。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 三、备查文件

董爱民出具的《减持股份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3 日